

雲南師範大學 2019 年中國普通高等學校

聯合招收華僑港澳臺學生招生簡章

雲南師範大學位於雲南省會昆明這座四季如春的美麗城市。其前身是1938年在抗日戰爭烽火中由北京大學、清華大學、南開大學南遷昆明合組成立的國立西南聯合大學師範學院，現為雲南省人民政府和教育部共建高校、國家中西部基礎能力建設工程的100所重點建設高校之一，是雲南省唯一一所省屬重點師範大學。學校占地面積3300畝，下設24個學院，2個獨立學院。有全日制博士、碩士研究生和本科生30000餘人，成人繼續教育學生18000餘人，圖書資料330餘萬冊，是中國高等教育文獻保障系統雲南文獻資訊服務中心建設單位，建有“萬兆主幹”的新一代“數字校園”。學校有文、史、哲、法、教、管、理、工、農、經濟、藝術11大學科門類，形成多學科協調發展的學科與專業格局，在教育部學科評估中，有15個學科進入排行榜。現有93個本科專業，擁有17個省級重點學科，6個省級一流學科，2個博士後科研流動站，4個一級學科博士學位授權點，1種博士專業學位授權點，1個未獲一級學科授權的二級學科博士學位授權點，28個一級學科碩士學位授權點，16種碩士專業學位授權點，是全國首批招收和培養漢語國際教育碩士專業學位研究生的24所試點高校之一。

一、辦學性質及校址

(一) 學校部委碼：10681

(二) 校區設置：學校共有兩個校區，分別為呈貢主校區（地址：雲南省昆明市呈貢區聚賢街 768 號，郵編：650500）、一二·一西南聯大校區（地址：昆明市一二·一大街 298 號，郵編：650092）

(三) 辦學層次：學校具有招收博士、碩士、本科等多層次的學歷教育資格。

(四) 辦學類型：國家公辦、全日制普通高等學校，是教育部與雲南省共同建設的重點師範大學。

(五) 學習形式：全日制本科，基本學制為四年。

(六) 頒發證書：在學校規定的學習年限內達到所學專業畢業要求者，頒發雲南師範大學本科畢業證書；符合《中華人民共和國學位條例》授予條件者，頒發普通高等教育本科畢業生學士學位證書。

(七) 我校招收的華僑、港澳地區及臺灣省學生在校就讀期間可申請免修軍訓及政治理論課，並按照教育部頒發的《普通高等學校學生管理規定》和《關於普通高等學校招收和培養香港特別行政區、澳門地區及臺灣省學生的暫行規定》進行管理。

二、錄取原則

學校招生工作全面貫徹教育部有關文件精神，本著公平、公正、公開的原則，全面考核考生德、智、體、美、勞，擇優錄取，招生全程接受紀檢監察、考生、家長及社會各界的監督。

三、招生專業、招生計畫、學費及住宿標準

(一) 我校招收華僑港澳臺學生的專業介紹請通過我校招生資訊網查詢

<http://zsc.ynnu.edu.cn>。

(二) 招生計畫。共招收 10 人

(三) 學費及住宿標準：

招生類別	層次	學費標準 元/生.學年	住宿費（呈貢主校區六人 間公寓）元/生.學年	住宿費（呈貢主校區四人間 公寓）元/生.學年
1. 哲學	本科	3,400	800 元	1200 元
2. 教育學	本科	3,400		
3. 文學	本科	3,400		
4. 經濟學	本科	4,000		
5. 法學	本科	4,000		
6. 管理學	本科	4,000		
7. 理學	本科	4,500		

備註：專業學費標準以雲南省發展和改革委員會當年核定的標準執行。

四、其他相關要求

(一) 錄取到我校的華僑港澳臺學生應按照《雲南師範大學錄取通知書》的要求,按時到校報到。

(二) 新生入學後,學校將在 3 個月內進行身體健康狀況的復查。經復查結論為專業受限者,可以商轉其他本科專業;對於復查確認的不合格者,學校將視不同情況分別依照《雲南師範大學全日制本科學生學籍管理條例》的相關規定予以處理。

五、雲南師範大學招生處地址及聯繫方式

網 址：<http://zsc.ynnu.edu.cn>

聯繫人：房愛華 肖夢雄

電 話：86-871-65912887 86-871-65910379

傳 真：86-871-65910379

電 郵：zhaoban@ynnu.edu.cn

地址：雲南省昆明市呈貢區聚賢街 768 號，郵編：650500